课程建设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委托方）：西安市第二聋哑学校
乙方（受托方）：陕西瑞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互利共赢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西安市第二聋哑学校美育特色课程体系建设项目》编著及配套课程教案设计事宜，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第一条 合作内容与交付标准

1. 教材编著与版式制作

 乙方负责《西安市第二聋哑学校美育特色课程体系建设项目》的全案内容编著、范画创作与版式设计工作，成品规格为：大 8 开本，封面 300g 铜版纸，内页按 157g 铜版纸，全册共计 152 P（含扉页、目录、正文、附录等所有页面）。内容包含 80 课时，名称拟定《特教高中美术通识与地域美育》或《特教高中美术通识与地域美育实践》，包含课例《生活创意素描教程》完整章节；《情绪感知色彩美育教程》完整章节；《陕西地方特色美育教程》完整章节。

2. 配套课程教案设计

 乙方同步完成与本教材内容一一对应的完整课程教案体系，内容包含：课程整体教学大纲、分阶段教学目标、逐课时授课教案、知识重难点解析、课堂练习安排、课后作业设计、阶段考核标准与评分细则。教案需具备落地可操作性，可直接用于甲方线下美术培训日常授课使用。

第二条 项目周期与进度节点

1. 本项目自 2026 年 7 月 8 日正式启动，乙方应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并向甲方交付最终合格成果。
2. 阶段性进度要求：
 1) 2026 年 7 月 30 日完成教材全部初稿，同步完成全套课程教案初稿，提交甲方初审；
 2) 2026 年 8 月 5 日前：根据甲方书面反馈完成教材与教案的修改、校对、优化，形成终稿；
 3) 2026 年 8 月 29 日前：交付教材终稿电子文件与全套教案电子文件，配合甲方完成最终验收。交付成果及整体教改配套成果：

4) 校本课程名称拟定《特教高中美术通识与地域美育》或《特教高中美术通识与地域美育实践》，包含课例《生活创意素描教程》完整章节；《情绪感知色彩美育教程》完整章节；《陕西地方特色美育教程》完整章节，包含二维码数字阅读。

5) 课堂落地应用报告；

6) 特色美育教改创新报告；

7) 其他要求：需配合视频制作方完成美育特色课程的教学视频录制。

第三条 售后服务与成果归属

1. 本项目全部成果知识产权、著作权永久完全归属甲方，乙方不得另行使用、授权或转让；

2. 项目交付后，乙方免费提供 1 年的后期微调、修改等服务；

3. 乙方提供课程落地使用指导、教师培训服务；

4. 甲方终身将成果用于教学、展示、推广、出版、课题结题与申报工作。

第四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本项目含税总费用为人民币 359800.00 元(大写：叁拾伍万玖仟捌佰元整)。该费用包含教材内容创作、范画绘制、版式设计、修改校对、教案设计、知识产权授权等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2. 支付方式：银行电汇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陕西瑞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交大支行

银行账号：61001724100050006185

3. 支付方式

第一次付款：自合同签订后支付预付款，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即人民币 215880.00 元（大写：贰拾壹万伍仟捌佰捌拾元整）。

第二次付款：成果交付并验收合格后，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即人民币 143920.00 元（大写：壹拾肆万叁仟玖佰贰拾元整）。

第五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有权对教材的内容方向、体例结构、风格定位及教案的教学逻辑、课时安排提出明确要求，对乙方交付的成果进行审核并提出修改意见。

2. 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教材编著所需的教学理念、受众定位、参考资料等基础信息，配合乙方开展需求确认与内容对接工作。
3. 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项目费用。
4. 甲方提出修改意见应采用书面形式，单次修改意见集中一次性提出；非因乙方原因导致的重大内容推翻重制、整体结构调整，双方可另行协商费用与周期。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应按照甲方要求及美术教育行业专业标准完成教材编著与教案设计工作，确保内容原创、逻辑清晰、体例规范、图文准确，无知识性错误与教学偏差。
2. 应严格按照约定的进度节点交付成果，及时响应甲方的合理修改意见，免费提供常规修改与校对服务。
3. 乙方保证交付的全部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等合法权益；若因侵权引发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工作委托第三方完成，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教材内容、教案体系及合作相关信息。

第六条 知识产权

1. 本教材及配套课程教案完成后，全部著作权、复制权、发行权、改编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等完整知识产权归甲方独家所有。
2. 乙方不得自行使用、授权第三方使用或向第三方转让本教材与教案的任何内容，不得将相关内容用于其他商业用途。
3. 甲方有权对教材及教案进行修改、删减、再版、发行、销售及用于自身教学培训，无需另行征得乙方同意，也无需另行支付费用。

第七条 验收标准

1. 验收以甲方确认的大纲要求、内容规范及本合同约定为依据。
2. 教材验收标准：成品规格为：大 8 开本，封面 300g 铜版纸，内页按 157g 铜版纸，全册共计 152 P（含扉页、目录、正文、附录等所有页面）。内容包含 80 课时，名称拟定《特教高中美术通识与地域美育》或《特教高中美术通识与地域美育实践》，包含课例《生活创意素描教程》完整章节；《情绪感知色彩美育教程》完整章节；《陕西地方特色美育教程》完整章节，包含二维码数字阅读。
3. 教案验收标准：与教材内容完全对应，教学目标清晰、课时划分合理、授课流程完整、练习与考核方案具备可操作性，符合美术培训教学实际需求。
4. 甲方收到乙方交付的成果后，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并出具书面意见；逾期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验收合格。

5. 成果经两次修改后仍不符合约定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修改；逾期超过 15 日仍未达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应付未付款项的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暂停工作并顺延交付时间。
2. 乙方逾期交付成果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3. 任何一方违反知识产权约定或保密义务的，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4. 因乙方成果侵权导致甲方被第三方追责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商誉损失等。

第九条 保密条款

1. 双方对本合同内容及合作过程中获知的对方商业信息、教学资料、技术资料、学员信息等均负有保密义务。
2.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任何保密信息；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终止、解除而失效。

第十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西安市第二聋哑学校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7 月 8 日

乙方（盖章）：陕西瑞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7 月 8 日